

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

佛律协〔2018〕19号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成立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辩护代理指导工作小组的通知

各区律师工作委员会，各律师事务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以及省委、市委、市局党委关于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要求，加强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辩护代理工作的指导、监督，规范律师辩护代理行为，不断提高律师办案质量和效率。经研究，市律协决定成立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辩护代理指导工作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曾庆鹏 市律协副会长

副组长：赵厚轩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

成 员：徐建民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欧阳武斌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任小宪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秘书长
董 坤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柯 民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刘鹏涛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熊 强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刘智勇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王成国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王 进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张文煜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莫异虎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廖富昌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柯云麟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傅学容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庄志茂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温志超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沈海洲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陈灵芝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黄福梅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孙 烨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蔡 林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刘宝平	市律协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二、主要职责

负责对我市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辩护代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协调；对律师办理的重大黑恶势力案件组织研讨，提出意见建议；研究制定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辩护代理工作指引；总结交流律师办理黑恶势力案件的工作经验、收集整理典型案例。



送：省律协，市司法局，各区司法局，市司法局政治处、办公室、
律公科，赖洪健局长，程少云副局长，市律师协会会长、副
会长、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市律师协会党委委员

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2018 年 4 月 4 日印

(共印 40 份)